

新县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规定编制本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年报电子版可从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hnxx.gov.cn）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下载。

（一）主动公开

聚焦全县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持续深化完善主动公开内容。全县主动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12件，解读率100%。主动公开重大政策、财政信息、统计信息等各类政府信息1200余条，有力满足了企业群众的政府信息需求。发布政策解读信息33条，其中图文图表视频类和在线访谈形式解读20条，占比达到61%；县长信箱答复企业群众咨询建议81件，回复率100%。2024年全县主动发布各类政务信息2800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

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严格按照《河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文书格式》要求，规范答复书基本要素，切实保障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权利。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确保依申请公开受理、运转、办理等环节规范有序，最大限度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便捷获取政府信息。2024年，全县共受理依申请公开23件，已答复23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行政复议2件，行政诉讼1件，均为结果维持，未出现败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围绕行政权力规范运行，加强对部门、乡镇（区、街道）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推进全县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发布，将公开属性纳入公文审核环节，确保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原则，严守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切实筑牢信息发布安全底线。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基础性管理工作，全面清理过时失效政务信息，组织开展专项排查清理2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强化县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优化营商环境等资源整合，提高信息发布的规范性和协同性。全力推进县政府门户网站平台集约化建设，加强与省市平台的互联互通，扩宽政府信息受众面。持续推进政务新媒体规范化建设，压实主办责任，规范信息发布审核流程，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促进平台规范健康发展。

（五）监督保障

认真落实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常态化开展政务公开检查，通报检查结果4期，将检查结果及整改情况纳入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等考核体系，实现问题整改常态化、工作提升常态化。切实加强对部门、乡镇（区、街道）政务公开工作指导，组织参加省、市政务公开业务培训2次，提升政务公开人员依法履职能力和风险防范意识。

本年度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2	14	6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97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98		
行政强制	2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85.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3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23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0	0	0	2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对标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需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的主动性；二是需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精准性；三是需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能力水平。

2025 年将做好以下工作：

- （一）聚焦服务保障中心工作，进一步优化信息主动公开范围。根据《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做到法定事项依法规范主动公开。
- （二）聚焦政策公开精准实效，进一步发挥政务公开功能作用。对标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把政策解读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中之重，推动政策更好落地见效。
- （三）聚焦基层政务规范标准，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全力推进县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工作，夯实政务公开工作支撑保障，努力打造“便民化、一体化、标准化”政务公开平台，构建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新格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用。